

济宁市兖州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2 年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由济宁市兖州区发展和改革局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要求编制。

本报告内容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部分内容。

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22年1月1日起至2022年12月31日止**。本报告电子版可在“中国·兖州”政府门户网站（<http://www.yanzhou.gov.cn/>）查阅或下载。如对本报告有疑问，请与济宁市兖州区发展和改革局联系（地址：济宁市兖州区九州中路**99**号，联系电话：**0537—341265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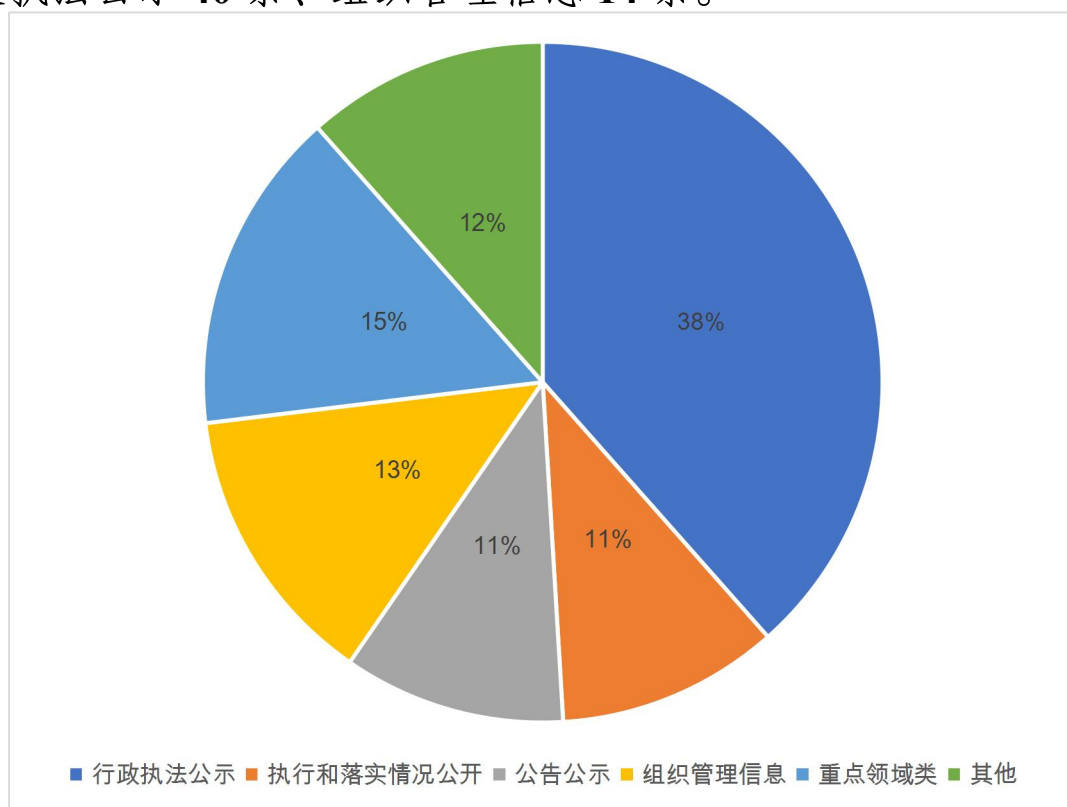
一、总体情况

2022年，济宁市兖州区发展和改革局深入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区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各项决策部署，认真执行各项规定要求，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原则，扎实推进决策、执行、管理、服务和结果公开，努力推动政府

信息公开工作提质增效。

（一）区发展改革局主动公开情况

为将政务信息公开工作落到实处，制定了《兖州区发改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进一步完善组织推进、信息发布协调、保密审查、监督等信息公开机制、制度。**2022**年，我局通过网上政府信息公开专栏及时公开政府信息、涉及工作动态信息共**104**条，其中政策文件**1**条、规划计划**2**条、价格收费类**2**条、重点领域类**16**条，公示公告**11**条、会议公开**3**条、建议提案办理**4**条、执行和落实情况公开**11**条，行政执法公示**40**条、组织管理信息**14**条。



（二）区发展改革局依申请公开情况

2022年我局共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7**件并按时答复，

比 2021 年增加 5 件；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

（三）区发展改革局信息公开管理情况

完善政务公开工作机制，优化制发公文的公开审批程序，健全信息公开审核制度和发布台账，对拟公开的政府信息进行严格依法审查，及时根据主动公开目录发布有效信息。

一是切实做好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对拟公开的信息严格按照“先审查、后公开”、“一事一审”和“谁公开、谁审查”的原则做好保密审查；二是规范做好信息公开属性的源头认定，要求各科室一律在文件的起草环节明确信息公开属性，拟定为“不予公开”的要有充分的法律、法规、规章或上级规范性文件等作为依据；三是认真做好规范性文件的动态管理，结合工作实际，对规范性文件进行清理并及时公开清理结果，对失效的文件及时标注失效。2022 年未发生信息发布失信、影响社会稳定等问题。

（四）区发展改革局政务公开平台建设及管理情况

区发展改革局把兖州政府门户网站、“兖州发改”微信公众号作为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及时发布信息，主动解读政策，正面引导舆论，严格按照要求，深入贯彻落实“五公开”制度，及时更新责任范围内的政府网站信息内容，提高政府网站服务水平，保障群众通过网络平台获取信息的权力。

（五）区发展改革局政务公开监督保障情况

成立了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由局主要负责人任组长，

分管负责人任副组长，各科室负责人任成员，指定专人负责政府信息公开日常工作。按照法规、政策和工作程序公开行政行为，制定政务公开监督实施办法，建立监督检查制度，强化监督检查。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1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7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2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1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4	0	0	0	0	0	4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总计		7	0	0	0	0	0	7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存在的问题

2022年，区发改局政务公开工作取得一定成效，各科室主动公开信息的意识不断增强，但还存在以下问题：部分科室信息公开意识不强，主动性、时效性有待提升，公开的内容仍以文字解读为主，公开的形式尚需进一步丰富。

（二）下一步工作打算

我局将严格贯彻落实政府信息公开的有关要求，大力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向前推进。一是积极开展政务公开专项培训，提升各科室主动公开的意识，持续强化专职人员业务能力和工作水平，进一步提高主动公开的时效性及准确性；二是丰富公开形式，逐步增加图解、视频、动漫等形式的政策解读，多渠道做好公开，使信息公开更加生动直观。三是加强督促检查，对公开的形式、内容、时限、程序、监督和运行机制等进一步规范，健全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强化政府信息公开的规范运作，及时提供最新的政务公开信息，严格按照“公开是原则，不公开是例外”，及时、全面、主动公开。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依据《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收费管理办法》收取信息处理费的情况：**2022**年度，依据《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我局未收取信息处理费。

（二）本行政机关落实上级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我局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为更好地提供政府信息公开服务，方便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获得相关政府信息，明确了专门人员具体负责政府信息公开的日常工作。

（三）本行政机关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2022**年，区发改局共承办人大、政协委员提案**10**件，均在规定时限内办理完毕，并在区政府门户网站设立专题专栏，集中展示建议、提案办理结果及办理总体情况信息。

（四）本行政机关年度政务公开工作创新情况：无。

（五）本行政机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数据统计需要说明的事项：无。

（六）本行政机关认为需要报告的其他事项：无。

（七）其他有关文件专门要求通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予以报告的事项：无。